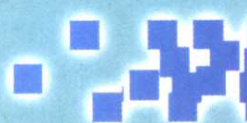


中国校园小说精品珍藏本



男生·女生系列



王卫国 著

放飞的风筝

讲述中学生自己的故事



海天出版社



爱

原本是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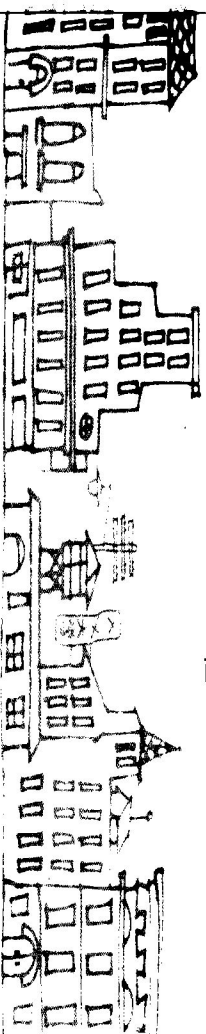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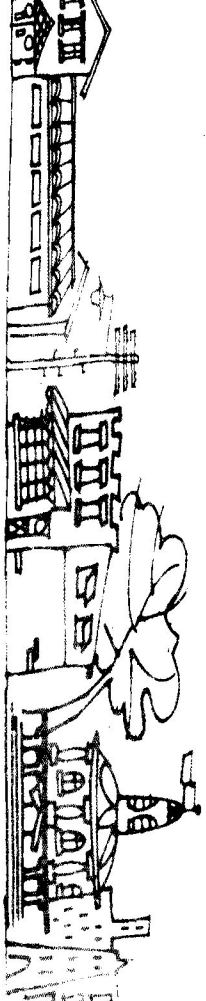
在无数个变幻中
只回响一种声音

空中那灵动的身影
仿佛风儿催开的花蕊
它紧贴着风的翅膀
放飞在青春的雨季

放飞的风筝

王卫国 著

海天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放飞的风筝/王卫国著. - 深圳: 海天出版社,
2001. 9

ISBN 7-80654-530-1

I. 放… II. 王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
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1) 第 040526 号

海天出版社出版发行

(深圳市彩田南路海天大厦 518026)

[http://www. htph. com](http://www.htph.com)

丛书策划: 陈 炯 薛 亮 责任编辑: 薛 亮

特约编辑: 慧 琳 封面设计: 刘 晖

责任技编: 陈 炯 责任校对: 黄海燕

海天电子图书开发公司排版制作

深圳市希望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海天出版社经销

2001 年 9 月第 1 版 2001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开本: 850mm×1168mm 1/32 印张: 8.5

字数: 190 千 印数: 1-6000 册

定价: 15.00 元

海天版图书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

海天版图书凡有印装质量问题, 请随时向承印厂调换。

男生·女生系列



酷的故事

定价：18.00元



男孩的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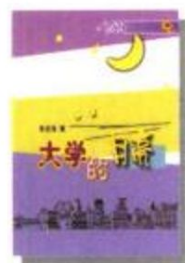
定价：18.00元



写作文惹上官司

——少年法律故事

定价：12.00元



大学的月亮

定价：15.00元



放飞的风筝

定价：15.00元

责任编辑 薛 亮
封面设计 刘 晖
责任技编 陈 炯

ISBN 7-80654-530-1



9 787806 545300 >

目 录

1	/	第一章	无事生非
17	/	第二章	迷人的星卡
34	/	第三章	放飞的风筝
52	/	第四章	豪言胡言
64	/	第五章	那个春天最美丽
87	/	第六章	天涯芳草
112	/	第七章	偶像之留痕
124	/	第八章	孤独的灰姑娘
142	/	第九章	情暖心房
159	/	第十章	爱就这样来临
179	/	第十一章	阳光下的喜剧
207	/	第十二章	心有千千结
226	/	第十三章	今天的爱昨天的情
245	/	第十四章	最后的叛逆
257	/	第十五章	远去的风筝

第一章 无事生非



开学第一天。

肖薇从高二（1）班调到高二（4）班。

这是肖薇上初中以来的第三次换班。她是一个重感情的女生，每一次换班，她都要为离开老班级而依依不舍，心里难过。不过肖薇不是一个沉溺于旧情不拔的女孩子。没多久，也就随着和新同学慢慢地熟悉而踏实起来。

肖薇调到高二（4）班，担任班长。在办公室，年级主任赵老师委婉地对她说，（4）班是年级最出名的问题班，但（4）班的同学很有个性，调她去（4）班，因为她是（1）班班长，善于团结人，老师信任她，凡是交给她办的事都能尽心尽责地去完成。希望她能协助（4）班年轻的班主任林力老师把（4）班搞好。

矮矮胖胖，挺着将军肚的赵老师扶了扶眼镜，笑着问肖薇：“有没有信心帮助林老师把（4）班带上去？”



肖薇点点头：“我一定协助好林老师，请赵老师放心。”

赵老师赞许地颌首。他很偏爱面前这个稳重的学生干部。

年轻的（4）班班主任林老师热情地欢迎肖薇调入高二（4）班，并向她详细介绍了班上的情况。当肖薇满怀信心地走出办公室时，在走廊里，迎面与一个人撞了个满怀，把她戴着的眼镜都碰掉了地上，摔碎了。

这是一个瘦瘦的高个子男生，手里提着一个篮球网袋，男生替肖薇捡起碎了的眼镜，抱歉似的龇牙笑笑，说声对不起，急急向楼下篮球场跑去。

肖薇认识他，是（4）班的学生，校篮球队主力前锋沈迪，绰号“浪子”，学校里出了名的顽皮生。望着他一路小跑的背影，肖薇无可奈何地摇了摇头。

没多久，肖薇就和高二（4）班的新同学熟悉了。

高二年级三名学习成绩出类拔萃者，因肖薇的调入，现在全集中在高二（4）班，这是一奇；而成绩最好的两名尖子都是男生，又是一奇。

顾峻，是班上和年级学习成绩最好的学生，曾在市里的中学生物理竞赛中得过第二名，数学比赛的第五名。他有着和其年龄不相称的沉静、谨小慎微，从不与人争吵，既不为自己才高而自傲，也没有因同学比自己差而瞧不起人，同学有什么不懂不理解的地方，他总是能不厌其烦地一一解答。就连班上最讨人嫌的女生“校

花”白丽也是一样。他和这位爱使小性子的同桌和平相处是很让人惊奇的。深得老师器重的他却不大要求上进，学校团委几次要发展他入团，都被他借故推托了。他连班委委员也不是，这是很出人意外的。

另一个尖子，是被称为“才子”的副班长，校刊《花季》的编辑陈东，他在初中时就因在报刊上发表有见地的文章而小有名气，他的摄影水平也不低，有几幅作品被推荐参加市中学生摄影大赛，还得过奖呢。他相貌英俊，成绩好，琴棋书画，唱歌跳舞都能露一手，每逢学校里举行什么演出、诗歌会、辩论会……他那富有激情的朗诵，滔滔不绝的雄辩，感染、征服了同学们。据说，班上，年级里有一些女生还偷偷地给他写过表示爱慕的信。和家境贫寒的顾峻不一样，陈东的父亲是著名的农业科学家，母亲是医生，因此，他颇有些自恃清高，同学有时向他讨教学习上的事儿，特别是女生们，尽管他也能帮助析题解惑，却多少带着些舍我其谁，居高临下的口吻和神态。在班级里，他是“王子”，是中心。他也乐意被人簇拥着，让人围着他转。

陈东给老师留下的印象不怎样，主要是因为他太狂。年级团支部书记找他谈话，要求他申请入团，可是他竟说，要入团，我早在初中就可以入了，目前我对贵共青团还不感兴趣。进而又说，我不喜欢什么“主义”。所以，无论他怎么能干，不是团员的他只能当副班长，他倒也不在乎。

在班上，陈东只对一个同学有所顾忌。那个同学就





是和肖薇在办公室门口撞个满怀的沈迪。沈迪是班上一致公认的最调皮的男生，他是新疆回城知青子女，母亲早丧，父亲去了国外奋斗，每月只给他寄些生活费，家里只有一个年迈的老奶奶。他虽顽皮，为人却豪爽大度，好打抱不平，是班上出了名的刺头儿。在新疆呆久了，习性不改，裤腰上总佩戴着一把新疆维吾尔族人用来割肉吃的小刀。他素来不买陈东的账，看不惯陈东平时那股子在同学面前得意时的张狂劲儿，对陈东在班上有时有意无意地给新班长肖薇难堪，常常表示反感。使他泄气的是，他的学习成绩在班上排在倒数几名，使他和陈东的交锋中总是落于下风。

学生时代像一个谜，有时甚至像一出美丽浪漫的悲喜剧。肖薇理解这其中的含意是在她和沈迪之间交往的故事展开以后。当然，她没有想到她和沈迪的交往是在两人发生严重的误会后开始的。

那是初春阳光明媚的一天。

事情的起因很简单。午休时，从操场上飞过来一只篮球击碎了教室的一块窗玻璃，几个正在做作业的女生吓得尖声大叫。玻璃碎片四溅，溅起的一小片碎玻璃划破了白丽手背，划出一条血痕。幸而玻璃下没有同学坐着，才没有酿成大祸。作为班长，肖薇批评了赶过来捡球的沈迪。人高马大的沈迪觉得被陈东和白丽他们数落也还算了，平时和自己还过得去的肖薇这样在大庭广众面前批评他，是不给他面子，大着嗓门说自己没打碎窗

玻璃，他不过是来捡球而已。他教室的同学都围拢过来。

“我没有打碎窗玻璃，打碎窗玻璃的不是我，我向全世界六十亿人民保证。”

沈迪拍着胸脯，油嘴滑舌地说。他腋下夹着篮球，汗湿的头发粘在一起成一撮披在前额，滑稽模样让人发笑。

白丽把划出血痕的手背举到沈迪面前，没好气地说：

“你看看你，怎么搞的，把人家手背都划破了，要是玻璃落在头上，出大事儿，你赔得起？做错了事，还不承认，真不像是个男子汉。”

“也许是天外来客吧？”陈东故意装得一本正经，引来一片笑声。

沈迪昂着头，拒绝回答。他在班上的同桌，平时腼腆、一说话就害羞的陆小璐小声地劝沈迪，打碎玻璃没什么，你又不是故意的，让总务科校工装上不就行了？把碎玻璃扫掉，准备上课。

陆小璐去找来扫帚和畚箕，开始打扫地面。

“小璐，你别做和事佬，他不认错，只有让他向班主任林老师去说。”

肖薇不快地说。

这时，沈迪鼻子里哼了一下，谁也没想到他将腋下的篮球放到了地上，竟在众目睽睽之下，飞起一脚，球像长眼睛似的飞到了被击碎窗玻璃紧挨的另一块窗玻璃





放飞的风筝

上。哐啷一声响，又一块窗玻璃碎成几块掉地。

“现在，大班长，大副班长，你们看到了，还有在场诸位，大家都看到了，是我故意砸碎了窗玻璃，你们把那块也一起算到我头上吧……我认了，我赔钱，放学前，麻烦把价钱告诉我，我赔钱。”沈迪若无其事地说，在惊呆了的同学面前，潇洒地吹了一声长长的口哨，扬长而去。

“别以为自己是个体育尖子，骄傲得要飞上天……有什么了不起的！”白丽在他背后大声说道。

有几个同学也在一旁打边鼓，说沈迪太不像话了。

肖薇气得脸色发白。她的自尊心受到了极大的伤害，她的班长权威受到了这般挑战，往后她这个班长怎么开展工作？在她身边的同学纷纷议论开了，大都指责沈迪不对，陈东甚至说沈迪这样的行为是一种流氓行为，都是个别校领导把他姑息、宠坏了。惟有陆小璐轻轻地说沈迪不是故意的，不过，她的话轻得只有她自己才能听清楚。

这事儿闹得沸沸扬扬，传来传去，一会儿，全班同学都知道了。班主任林老师也知道了。马上让同学们去操场把沈迪叫到了办公室。

肖薇很快冷静下来。她让陆小璐去操场找沈迪，约他早些到教室，她要和他个别谈心。这是她做班长的诀窍。她在高二（1）班时，也曾收服过班上的刺头儿男生。她相信自己的能力，相信自己能把沈迪搞定。但是，沈迪一直到下午上课铃声响时才姗姗而来。像是什

么事也没发生过一般，依然如以往那样大大咧咧，若无其事地坐在自己的座位上。

不过，整个下午的三节课里，沈迪没有像以往那样不停地向老师提问，下课时和同学开开玩笑，打打闹闹，他或许感受到了班上同学就此事对他的不友好气氛。

让人们去说吧，走自己的路！沈迪这样想，豪气顿生。在平时，他是个非常容易快活和容易接近的人，当然也容易动怒和息怒。他知道只要晚上好好睡上一觉，什么事情到了第二天就会从他的脑海里烟消云散。

下午第一节自修课前，班主任林老师把他叫到了办公室，进行了严肃的谈话，不外乎是要他把击碎窗玻璃的事说清楚，如果是他，就应该承认错误；如果是别人就不应该包庇。办公室的其他几位老师则你一嘴，我一嘴地批评，连挖苦带讥笑，真够受的！他急了，连赌咒带发誓地说他没有击碎第一块窗玻璃，第二块是在满腹委屈下干的。一直到下午第二节上课铃声响，林老师才让他回班级上课。

这事可真窝囊的，明明自己和击碎窗玻璃之事沾不上边，可谁让自己偏偏在那时候去捡球来到教室。这时候，那个真正击碎玻璃的家伙也许正在暗暗窃笑，看他的笑话呢！

放学后去篮球队训练，走到离篮球馆不远的小花园附近，沈迪发现他身后一直跟着一个人。在夕阳的余辉里，映出一个少女裸露的细脖子和稍微侧向一边、剪着





放飞的风筝

短发的头。她就是新来的班长肖薇，沈迪明白肖薇为他拒不认错而恼火。她可能就是这么一个人，你犯错，她就像牛皮糖一样粘住你，要摆脱她是不容易的，得让她知道自己的厉害才行。所以，当肖薇来到他身边，他嘻皮笑脸地说：

“我的大班长，你是在扮演一个侦探角色吧？”

肖薇望着油嘴滑舌、毫不在乎的沈迪，她明白自己不能拿他怎么样，虽说沈迪是全班，也许是高二年级成绩最差的几个学生之一，可他却是学校篮球队的主力前锋，是学校篮球队去年夺得区中学生篮球赛冠军的头号功臣，目前正参加市中学篮球赛的角逐。据说市里几所有名的重点大学早瞄上了他，一俟他高中毕业就把他抢上手。有一次他竟然胆大包天地在学校操场上放起了风筝，校领导也没处罚他，只是告诫而已。要是换了别的学生，不知会怎样严厉处分呢。不过，他的“浪子”名声也就此传开。在班上，他人缘不错，其实是个很受欢迎的调皮蛋学生。

肖薇诚恳地说：“我想听听你的意见，当时的情况到底是怎么样，也许事情的某个环节出了问题……我中午时说的话不对，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……”

“不，不会，你们永远是正确的，有问题的是我……”

“我们可以聊一会吗？”肖薇认真地说。

沈迪耸耸肩，没有说话。他把原先垂在手里的书包放到了肩上，这个举动意思是说，我们之间没什么可说

的，我要去训练打球了。见肖薇满脸通红，知道她心里上了火，沈迪反倒觉得有趣，开心地笑了起来：

“班长，你别生气，我这儿还有一个青萝卜呢，我们一人一半，请你吃了消消火。”

沈迪真的从书包里掏出一个青萝卜，一掰为二，还把好的一半递给了肖薇。自己咬了一大口，连声说好吃！肖薇接过，顺手一抡，半截青萝卜飞向灌木丛，然后头也不回地走了。

背后传来沈迪的声音：“欢迎晚上来看我们篮球队训练！”

肖薇生气了。在她当班长的第一周就遇上了这样让人头疼的事，真没劲。

她快快地回到学校，回到自己的学生宿舍。

宿舍里是另外的一幕不愉快的光景。

白丽正在安蚊帐，一顶粉红色的尼龙蚊帐。这又是肖薇不愿意看到的。春季开学才不久，校园内，宿舍区还没有见过蚊子，即使有蚊子，也用不了安蚊帐，用电蚊香就行了，白丽在这时候安蚊帐有些让人奇怪。她这样做会破坏宿舍的整体环境，三只小床本来整整齐齐的，突然冒出一个四四方方小碉堡似的帐子，要说有多别扭就有多别扭。从白丽的脸色看，她心里一定很不高兴。

白丽确实有不高兴的理由。在班上，她是个性格鲜明的女生，争强好胜，热情活泼，心直口快，说话无遮





放飞的风筝

拦，在这一点上，她是男生沈迪的克隆翻版，而和贫寒的沈迪不同的是，她出身“高贵”得多了，父亲是一家私营大集团公司的总裁，加之她长得漂亮，白白的皮肤，匀称的身材，鹅蛋形的脸，睫毛又密又黑，是被大部分男女生公认的校花级女生。不过，她成绩一般，有的科目强有的科目差，这主要是她基础比较差，这也难怪，她是“赞助生”嘛。尽管她是个要强的女孩子，也努力追赶班上的尖子生，但总是很吃力。

她和肖薇、陆小璐同住一间小宿舍。她自己在这学期开学后向班主任林老师要求住这一间宿舍，和肖薇、陆小璐一起住，因为她觉得肖薇、陆小璐成绩好，人也不错；肖薇是班长自不必说，消息灵通，而她喜欢了解各种有趣的班上信息。陆小璐呢，每天早上总是第一个起床，双手提三个热水瓶下楼去打热水，扫地，整理房间……从不埋怨。白丽有一次在宿舍门口兴高采烈地就某件事发表自己的高见，忘了给一旁的陆小璐让路，她就那么静静地等着，足有好几分钟，当白丽明白过来让开，陆小璐才抿嘴一笑，侧身进了宿舍。因此，白丽遇到作业上有什么难题解不出来，总是向陆小璐求教。

白丽也确实有让肖薇和陆小璐不满意的地方。学校里常有一些卖小商品和收旧东西的人偷偷进入，有一个十三四岁名叫小芹的少女很受同学们欢迎，不仅因为她面目清秀，也因为她从不顺手牵羊，更因为她是本市人，据她说她爸妈都下岗了。女生，还有男生，都乐意把卖得出价钱的旧报刊杂志给她，她脸上闪现着欣喜，

轻声道谢。有一天，白丽当着同宿舍的肖薇和陆小璐的面，大声呵斥少女小芹偷东西，说她的一只运动手表不见了，今后不许她再来学校宿舍收旧物品。少女小芹呆呆的，眼里噙着泪水。肖薇批评白丽：没有证据，不该这样凶巴巴地对待人家。就连陆小璐也对白丽说你不要冤枉错了对象。白丽回答说，丢失一只手表是没有什么稀罕，她就是不喜欢这种人出现在校园里。

白丽喜欢打扮，有时还教肖薇如何打扮：“拿掉眼镜，配副无形镜，你只消往脸上扑扑粉，再搽上好的唇膏，保养好头发，那完全是另外一个模样了，连我都要妒嫉呢。”

肖薇当然知道打扮会让一个女孩子更青春亮丽，她不是不喜欢打扮，而是她没有这个经济能力，她买不起白丽拥有的那些昂贵的化妆品和漂亮的衣裙，她能上这所寄宿制高中已很不容易了，她还能多奢望些什么呢。

三个女生一台戏。

白丽有一个坏习惯，有事没事，有人没人，爱乱翻别人的东西，宿舍里别人的抽屉、枕头下，她都会无故地翻摸。宿舍里的人忍不住问她干什么，她说是在找自己的东西。找东西，干吗找到别人的床铺上去？时间一久，女生们知道她有这个坏毛病，宿舍里的人都把能锁上的都锁上，特别是日记。因为一旦被她翻到了，看了，如果有什么男女生感情之类的让人感兴趣的内容，经她传播出去，加油添酱，可就让你惨了。

自从白丽自己要求调新宿舍后，这毛病依然没法

